

张掖市财政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19年度)

一、总体情况

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财政部门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部署和要求，秉承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理念，认真执行信息审核发布制度，严格规范主动公开及依申请公开流程，积极推进信息公开建设工作，确保本系统政府信息得到全面、及时、准确的公开。

(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动公开落实情况

全面梳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任务，加强政府信息的主动公开，2019年市财政局网站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文件共206份。

1. 在推进重要决策公开方面。涉及公共利益和公众权益的重大事项，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外，主动向社会公布决策草案、决策依据等，在市政府门户网站财政预决算和三公经费公开专栏中发布了《关于张掖市2019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向社会介绍全市预算调整方案，充分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2. 在推进重要部署执行公开方面。围绕 2019 年市政府政务公开主要工作任务涉及的财政任务，重点做好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系列财政政策和财政资金文件的信息公开。2019 年市财政局网站发布或转发张掖市财政局张掖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张掖市医疗保障局转发《关于全面推进医疗收费电子票据管理改革的通知》的通知、张掖市财政局张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转发《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转发关于免征异地扶贫搬迁有关政府性基金和行政事业性收费政策的通知》的通知和各类文件共 35 份。

3. 在加强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信息公开方面。围绕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精准脱贫攻坚战、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大攻坚战，积极做好相关政策措施、解读、资金安排的信息公开。

4. 在深化“放管服”改革信息公开方面。围绕“放管服”改革新任务新举措，着力做好减税降费宣传工作，2019 年市财政局网站收费清单改革专栏发布及转发相关政策文件 20 份，让群众更好地了解党的惠民政策。

5. 在财政信息公开方面。

（1）加大预决算财政资金公开力度。在市人民政府网站的预决算公开平台公开了《关于张掖市 2018 年全市及市级财政决算草案和 2019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及附表，根据统一的公开模板、操作规程进行公开，确保在人大批复二十日内完成公开，并确保公开内容的完整性。

（2）积极推动部门预决算及“三公经费”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和督促市本级各预算单位通过市政府网站财政预决

算及“三公经费”栏目对部门预决算及“三公经费”信息进行发布公示。并带头公开发布了《张掖市财政局 2019 年部门预算说明》及附表，《张掖市财政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及附表。

（3）积极推动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全面公开采购项目预算、采购结果以及采购合同等政府采购项目信息，全面公开违法违规失信行为、投诉或监督检查处理决定、集中采购机构考核结果等政府采购监管信息。2019 年市本级在甘肃省政府采购网上共公开采购信息 193 条，涉及网内采购事项金额 1.19 亿元，行政监督检查信息 1 条，行政处罚信息 9 条。

（二）政务公开工作依申请公开落实情况

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受理和办理情况。2019 年市财政局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数量 2 件，其中网上受理申请 2 件。2 件依申请公开均已在规定时间内回复。其中，已答复中“同意公开”的件数 0，“部分公开”的件数 1，“不予公开”的件数 1，“无法提供、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的件数 0。

（三）监督保障情况

张掖市财政局信息公开工作主要由办公室负责，严格按照“三位一体”的工作机制（办公室牵头、科室配合、专人负责的工作机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政务公开新任务新要求新职责，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扩大主动公开的范围，规范公开文件的保密审查程序、公开时间和流程，强化网站信息公开内容

保障，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并且在局机关实施信息公开季度通报制度，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局机关督查范围，对科室信息公开情况按季度通报，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3	12	1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43	-11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9	9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财政票据工本费）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93	1.19 亿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1	0	0	0	0	0	1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七) 总计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信息公开工作是一个全面系统工程，涉及到全局工作的各个方面，需要局属各单位、机关各科室积极参与密切配合，虽然我局在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做了大量的前期准备和后期完善工作，但还存在一些问题与不足。主要表现在：政策法规解读需要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范围需要进一步扩大，对外宣传的力度需要进一步增强等。

下一步，我局将切实做好以下工作：一是加大政策法规的解读力度，让国家相关法律和财政政策法规得到广泛宣传；二是深入挖掘财政系统可公开信息，提供更丰富翔实的信息公开内容；三是加大宣传力度，通过多种方式使广大群众了解有关财政方面的公开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19年度我局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